

111 年 2 月舉行之兩項醫事人員考試相關防疫措施

一、限制參與考試規定，調整陪考限制，名單勾稽比對

- (一)限制參與考試規定：應考人、陪考人、試務工作人員如於「確診且於指定隔離治療機構或指定處所隔離」、「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等被限制不得外出之管制期間，不得應試、陪考；另其他「自主健康管理」類型，其中應考人如為經通報或安排採檢獲知檢驗結果前被限制不得外出者，即不得應試；陪考人員如屬各種「自主健康管理」類型，則均不得陪考。
- (二)調整陪考限制：僅限行動不便或懷孕的應考人，得事先申請陪考，且一律採事先申請機制，不接受考試當天臨時提出申請者；限制陪考人僅能於休息區休息，不得隨意至其他區域走動。
- (三)名單勾稽比對範圍及頻率：應考人、陪考人及試務工作人員，均與指揮中心進行勾稽比對是否有管制不得外出名單。應考人部分，於考前 15 天進行第 1 次勾稽比對，考前 7 天至考試結束當天，每日勾稽比對 4 次。陪考人及試務工作人員部分，自考前 7 天至考試結束當天，每日勾稽比對 4 次。

二、設置防疫或感控醫師

應考人於考試當天有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耳溫 $\geq 38^{\circ}\text{C}$ ）等身體不適情形，經試區護理人員複檢並諮詢防疫或感控醫師，若評估非為疑似 COVID-19 等傳染病病患，仍得應試者，移至備用試場應試。並設置防疫或感控醫師，提供即時諮詢。

三、人員進入試區管控

- (一)考前一天，試區、試場將進行全面清潔消毒，不開放應考

人進入試區學校（含國家考場）查看試場。應考人於考前即可於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試區查詢」項目，查詢應考座號、應試試區、試場、試區試場及人流分散動線等平面圖相關資訊，讓應考人於考前充分知悉其所應考試區試場的位置及進出動線。

（二）鼓勵應考人分流進入考場，考試開始前 2 小時即可開始進入考場，並建議按試務單位提供之身分證字號尾數進場時間分散入場，勿集中於接近考試開始時間。

（三）所有人員全程佩戴口罩（應考人配戴其他防護裝備如面罩、護目鏡等，以不妨礙身分識別為原則，監場人員如有疑義得檢查之）；進入試區學校者，均須出示證件及健康關懷表，並進行身分辨識、量測體溫及手部消毒。

四、設置防疫備用試場，分艙分流

（一）設置防疫備用試場：自主健康管理得外出（惟不包括接受採檢而尚未接獲檢驗結果之自主健康管理對象）之應考人，或應考人有發燒、咳嗽或呼吸道等症狀，經護理師及防疫或感控醫師評估仍得應考者，將分別安排於不同的備用試場應試。每試場以 5 人為上限，至少保持 2 公尺以上距離。

（二）嚴格落實分艙分流：應考人往返考場，應遵守指揮中心發布的追蹤管理機制。備用試場嚴格落實分艙分流，位置與一般試場分開，並規劃有獨立路線（含樓梯）、獨立洗手間等，並清楚標示動線指標。

五、用餐防疫措施

（一）多元方案疏解應考人訂餐、領餐人潮，除鼓勵應考人及試務工作人員自備中午餐點（如輕食類），以降低中午購餐人流移動與聚集外；若須於試區學校訂購便當，訂、領餐

點時，應遵守動線管制，並依循安全距離標誌排隊。

- (二)試務處提供個人於試場內用餐隔板，並應於固定個人座位用餐，用餐時應避免交談，用餐結束後應立即佩戴口罩，並進行桌面清潔及集中垃圾。

六、保持社交距離，疏散離場人流

- (一)保持社交距離：於電梯內或社交距離短、空間密閉的場所，儘量避免交談；並禁止隨意至其他區域走動，考試休息期間亦請避免群聚或交談。
- (二)使用洗手間：將依應考人性別比例調整洗手間數量，清楚標示洗手間位置；並請應考人遵循安全距離標誌排隊；洗手台及洗手間設置洗手乳或肥皂，如廁後應確實清潔雙手。
- (三)分梯次離場疏散人流：為避免每日考試結束離場人潮擁塞群聚，每日最後一節考試結束後，請依監場人員指定之梯次及時間分批離場，並應迅速離開，避免於試區逗留。離場仍應佩戴口罩，保持社交距離，避免非必要交談。

七、試區環境清潔消毒

- (一)增加試區、試場環境消毒次數；考試前及每日考試結束後均進行消毒。
- (二)於試務中心及每間試場皆提供酒精消毒；洗手台及洗手間設置洗手乳或肥皂；依應考人性別比例調整洗手間數量，並清楚標示洗手間位置。
- (三)備用試場設置「掀蓋垃圾桶」以供丟棄感染性廢棄物。

八、防疫宣導

考前提醒應考人應遵守的防疫事項；考試期間於各試區入口處張貼防疫進出管制告示，各試場張貼防疫注意事項，加強防疫宣導。